

# 我国制造业增加值连续11年居世界第一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工信部部长肖亚庆13日在国新办发布会上说,自2010年以来,我国制造业增加值已连续11年位居世界第一,是世界上工业体系最为健全的国家。在500种主要工业品中,超过四成产品的产量位居世界第一,制造业大国地位更加坚实。

肖亚庆说,2012年到2020年,我国工业增加值由20.9万亿元增长到31.3万亿元,其中制造业增加值由16.98万亿元增长到26.6万亿元,占全球比重由22.5%提高到近30%。光伏、新能源汽车、家电、智能手机等重点产业跻身世界前列,通信设备、高铁等一批高端品牌走向全球。

“天问一号”开启火星探测、北斗三号全球卫星导航系统全面建成……大国重器亮点纷呈,特高压输电、大型掘进装备、煤化工成套装备、金属纳米结构材料等跻身世界前列,彰显中国制造与日俱增的硬核实力。

与此同时,中国制造产业结构加快升级。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从2012年的9.4%提高到2020年的15.1%。制造业骨干龙头企业加快发展壮大,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活跃,专业化水平持续提升。



9月10日至13日,在北京举行的2021世界机器人大会上展示的国产人机结合智能设备。

新华社发

升。2020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机构总数、研发经费支出均比2012年翻了一番,有效发明专利申请数增长了两倍多。

在信息化方面,我国建成全球最大规模

光纤和移动通信网络。5G基站、终端连接数全球占比分别超过70%和80%。网络应用从消费向生产拓展。制造业重点领域关键工序数控化率由2012年的24.6%提高到2020

年的52.1%,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由48.8%提高到73%。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步伐加快,数字经济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 外交部: 敦促美方停止任何形式美台官方往来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据报道,美国政府正在认真考虑允许台湾当局提出的将台驻美机构更名一事,对此,外交部发言人赵立坚9月13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台湾问题是中美关系中最重要最敏感的核心问题,一个中国原则是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9月10日中美元首通话时,拜登总统表示,美方从无意改变一个中国政策。“中方已就上述媒体报道的有关动向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

赵立坚说,美方应恪守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规定,以实际行动履行美方有关承诺,停止任何形式的美台官方往来和提升实质关系,包括不得将驻台北经济文化办事处更名为“台湾代表处”,停止向台独分裂势力发出错误信号。美方应慎重处理涉台问题,以免严重损害中美关系和台海的和平稳定。

## 国台办: 坚决反对台湾地区同我建交国发展官方关系或互设官方机构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有媒体报道,美国正考虑允许民进党当局推动驻美机构更名。国台办发言人朱凤莲13日应询表示,我相关部门已就此表明了我们的立场和态度。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我们坚决反对中国台湾地区同我建交国发展任何形式的官方关系或互设官方机构。

她还表示,民进党当局无论怎样玩弄花招搞“台独”,都注定失败。

## 外交部发言人: 日本教科书否认慰安妇罪行 热爱和平的人们绝不会答应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针对日本文部科学省近日批准五家出版社要求修改或删除教科书中“慰安妇”相关表述的申请,外交部发言人赵立坚9月13日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强征“慰安妇”是日本军国主义犯下的严重反人类罪行,这一历史事实铁证如山,不容否认。日方再次在教科书上耍小聪明,玩弄文字游戏,这是企图模糊历史,淡化和逃避历史罪责,渐进式否认和歪曲侵略历史。“这再次凸显日本长期以来对待侵略历史不端正、不老实的错误态度和行径,再次伤害了受害国人民的感情。对此,所有热爱和平的人们绝不会答应。国际社会需持续严加防范,并予以纠正。”

赵立坚说,日方应诚实正视和反省侵略历史,同军国主义划清界限,以诚实和负责任的态度妥善处理强征“慰安妇”等历史遗留问题,以实际行动取信于亚洲邻国和国际社会。

### 即将施行的《个人信息保护法》禁止大数据“杀熟”,禁止过度收集信息,明确互联网企业责任义务

## 向侵害个人信息安全说不!

“严”字当头,提升个人信息保护法治化水平



“之前在市里分别打车,相同的起点和终点,因为手机型号不同,我和朋友的车费就不一样。”湖南长沙的李女士觉得很奇怪,后来才知道这叫大数据“杀熟”。除此之外,不点击“同意”就无法使用APP,骚扰电话隔三岔五打来也让她不堪其扰。移动互联网方便了生活,但个人信息却暴露无遗。“这些早就该整治了。”李女士说。

今年1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以下简称《个人信息保护法》)将正式施行。这部保护个人信息的专门法律,回应了社会上诸多热点话题。比如明确禁止大数据“杀熟”行为、加强敏感个人信息保护等,中国个人信息保护将掀开新篇章。那么,这部法律将如何保护我们的个人信息?今后个人信息能否真正由自己做主?

### 这部法律 亮点多多

“我和朋友在同一时段购买相同品牌的衣服,由于朋友经常网购比较贵的商品,结果他没有收到优惠信息,价格比我高出几十元。”对于大数据“杀熟”,上海的杨先生向记者讲述了他的经历。

“前几天我打算买辆摩托车,先在网站上搜索了相关配件、型号,此后电商平台就开始给我推荐相关产品,打开视频APP也能看到类似的推荐。”在健身房工作的徐先生感觉自己被不同的APP给“绑架”了,很想取消这些个性化推荐。

大学生小欢喜欢上网,手机通讯录莫名被一些APP读取,不断向她推荐通讯录好友的社交账号。“我不太喜欢这种感觉,希望自己的社交账号私密一些,APP这种行为违背了我的个人意愿。”

在采访中,受访者有着各种各样个人信息被泄露的经历,这也从侧面说明个人信息保护刻不容缓。之前,用户对如何保护个人信息往往束手无策,社会各界也期待有一部专门的法律来约束和规范个人信息的采集和保护。

“个人信息是信息时代的‘石油’,谁掌握了信息,谁就掌握了智慧时代的‘按钮’。个人信息不仅是财产问题,还涉及到国家社会、经济安全、数字经济社会发展等重要问题,再加上当前个人信息的收集广度与深度前所未有地加强,亟须制定专门的信息保护法。与此同时,在国际上,欧盟、美国都出台了相关的法律,《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制定也是适应个人信息跨境流动、个人信息国际合作保护的必要。”中南大学法学院院长许中缘说。

针对社会上热议的许多现象,《个人信息保护法》作出了回应。如第二十四条规定直指大数据“杀熟”:“个人信息处理者利用个人信息进行自动化决策,应当保证决策的透明度和结果公平、公正,不得对个人信息交易价格等交易条件上实行不合理的差别待遇”。

此外,法律还加强了对包括生物识别、宗教信仰、特定身份、医疗健康、金融账户、行踪轨迹在内的敏感个人信息保护,并为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信息制定专门的个人信息处理规则,相关条款对过去个人信息保护实践中存在问题的领域进行了重点回应。

《个人信息保护法》充分确立了以人民为中心的个人信息保护理念与法治规则,使人民群众在数字社会中的权利得到了充分尊重、实现与保护。“这是继《网络安全法》《民法典》《数据安全法》颁布后,就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确立的全面保护规则。”许中缘表示,这样一部保护个人信息的基础性法律,完善了我国在网络安全和数据保护领域的顶层设计。

可以说,这部法律亮点多多。

### B “告知-同意”是核心规则

被App强制要求同意条款的事例数不胜数,网络上对这一行为多有诟病。

“家里准备买车,为此我提前下载了购车相关的App,完成注册需要收集个人电话、家庭住址、购买意愿等。之后小半年时间里,我不断收到骚扰电话,对方明确说出了我的家庭住址、是否需要哪一款车等。”过度收集个人信息、信息泄露让福建泉州的陈女士不堪其扰。

有的用户对用户协议表示疑惑。“在下载App时,为了使用功能,直接对弹出的服务协议点击‘同意’。”小欢抱怨说,“虽然协议表述清楚,但最后往往会上加一句‘需要您的同意’,不同意就会强制退出应用。”

此前个人信息被采集之后,往往不知道信息的流向,“单向告知”成为常态。这一现象得到《个人信息保护法》充分重视。

“《个人信息保护法》共74个条款,其中有10多个条款单独或同时出现了‘告知’‘同意’字样,约占全部条款的20%”。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政法部教授刘锐告诉记者,虽然有不少条款设有“告知”“同意”字样,但体现了“告知-同意”规则的精神,“这一规则充分彰显了《个人信息保护法》‘保护个人信息权益,规范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基本宗旨。”

在《个人信息保护法》中,众多条款都将“同意”作为基本前提。如第十三条列举的可以处理个人信息的情形中,“取得个人的同意”放在第一位;第十四条规定,“基于个人同意处理个人信息的,该同意应当由个人在充分知情的前提下自愿、明确作出”;第二十九条规定,“处理敏感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的单独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敏感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书面同意的,从其规定”等。

刘锐表示,将“告知-同意”确定为个人信息处理享有知情权、决定权的必然要求。“也就是说,要保证个人对信息处理‘充分知情’,就应该以显著的方式、清晰易懂的语言让个人知道谁在处理他的信息、信息被怎样处理、可能对他造成何种影响,以及怎么要求更正、查询、删除个人信息等。”

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付国峰律师表示,《个人信息保护法》确立的“告知-同意”核心规则,规定了侵犯公民信息的法律责任,对个人敏感信息和未成年人信息的保护更加严格,这将成为个人信息保护乃至捍卫公民权利的新篇章。

### C 共同发力确保法律落到实处

出台和实施后,需要鼓励互联网用户学会维权并敢于维权。要让全社会了解法律的意义和条款,需要加强普法教育。对此,许中缘建议,个人信息保护机构应遵循“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增强民众对个人信息权利的认知,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宣传教育,指导、监督个人信息处理者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工作。

值得注意的是,《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规定了多种侵害公民个人信息权的行政处罚,包括对应用程序和其负责人的处罚;既包括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责令暂停或者终止服务,也包括罚款。其中针对个人的罚款,根据情节处以1万至100万元不等;针对企业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将处以5000万元以下或上一年度营业额5%以下的罚款。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这部法律规定了不少执法细则,有些处罚措施非常严厉但自由裁量空间比较大,这就要求执法既要严格,也要规范公正文明。”刘锐表示。

此外,保护个人信息离不开互联网企业和平台的支持与配合。《个人信息保护法》对大型互联网平台设定了特别的个人信息保护义务,如定期发布个人信息保护社会责任报告、接受社会监督等。字节跳动相关负责人在接受采访时表示,旗下相关App已经进行系统升级,为用户提供了更明确的个性化推送关闭选择;后续也会继续优化产品功能,不断提高用户信息保护水平。

许中缘表示,履行个人信息保护职责的部门要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指导互联网企业建立个人信息采集、传输、存储、共享、出境等各个环节的合规体系。

在采访中,专家学者、受访者以及网友都表达出对这部法律的期待,希望能从根本上改变目前个人信息过度收集、泄露的乱象。

“《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出台是一件大好事,但未来个人信息保护的配套制度建设和法律完善任务依然不轻。”刘锐说。

(中新网北京9月13日电)

### 聚焦疫情防控

## 厦门市新增新冠肺炎本土确诊病例12例

新华社厦门9月13日电 记者13日从厦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办公室获悉,截至9月13日18时,厦门市累计报告确诊病例12例,其中普通型8人,轻型4人。目前确诊病例均在定点医院隔离诊治,病情稳定。

记者了解到,在12例确诊病例中,1人为厦门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工作的外包服务人员。该确诊病例为男性,48岁,主要工作为门诊物流转运,其独居在思明区盐溪街。该院已根据相关规程暂停门诊急诊服务,并实行封闭管理。

在另外11例确诊病例中,1人为莆田市报告病例的密切接触者,其在厦门市同安区某工艺品公司从事车间管理工作。9月12日,厦门市同安区通过对莆田市仙游县枫亭镇等中高风险地区来厦人员筛查时发现其核酸检测结果阳性。另有10人为该病例的密切接触者。



9月13日,在福建仙游县南桥社区核酸检测点,来自莆田涵江医院的护士进行核酸采样。新华社发

## 工作组专家称: 莆田疫情形势严峻复杂

据新华社9月13日电 国家卫健委派出的赴福建工作组专家判断,①目前莆田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后续在社区、学校、工厂等人群中继续发现病例的可能性高,疫情存在外溢风险;②枫亭镇形成2个疫情集中传播点;最早发现病例的小学和镇内某鞋厂,都是人员密集场所;③此次疫情首先在学校发现,低龄儿童感染较多;④专家们研判,只要确保各项措施和各个环节落到实处,疫情规模有望在国庆长假前得到控制。